公司代码:688077 公司简称:大地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778,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8,466,800.0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2.35%。同时,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送 4 股,合计转增 32,311,2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13,089,200 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大地熊	688077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学春	王兰兰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电话	0551-87033302	0551-87033302
电子信箱	dong@earth-panda.com	dong@earth-pand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业务

公司专注于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具有高磁性能、高矫顽力、高服役特性等特点,主要应用于汽车工业、工业电机和高端消费类电子等节能环保和智能制造领域,如汽车 EPS、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节能电机、工业机器人、风力发电、5G 和 3C 产品等领域。

2、橡胶磁和其他磁性制品业务

橡胶磁系混合了磁粉、铁粉与合成橡胶的柔性磁体,可加工为条状、卷状等复杂形状,主要应用于文具、玩具、马达磁条和白色家电等。其他磁性制品主要系应客户需要所外购外销的钐钴、粘结钕铁硼等其他磁性制品。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购、批量采购”的采购模式。一方面,采购部负责对合格供应商名单进行动态更新与管理;另一方面,生产部根据订单情况安排生产计划并编制原辅材料计划表和请购单,由采购部释优选取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原辅材料到厂后由品质部检验、检验合格方可入库。公司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的主要原材料是以稀土金属为主要成本构成的钕铁硼速凝薄带合金片。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开展生产管理。生产部根据销售部门下达的订单和坯料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将生产任务、产品质量要求下达到具体车间和工段上,品质部和仓库负责半成品及成品的评审检验和放行入库。公司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生产工艺流程主要包括配料、氢碎、制粉、成型、烧结、性能检测、机加工、表面处理、包装检验等,公司在机加工环节适度采取委外加工方式。

3、销售模式

根据客户是否为公司产品的终端客户,公司产品销售分直销和经销两种模式。公司当前已形成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渠道格局。

(1)直销模式

公司与产品的终端客户签署合作框架协议或销售订单,根据客户对产品规格、性能、数量、交期等不同需求提供定制化的产品生产销售及后续服务。该模式下的主要客户为境内外汽车工业、工业电机和消费类电子等行业的设备制造商或其配套企业。

(2)经销模式

公司经销模式主要在拓展境外市场的过程中形成。公司通过经销客户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该模式下全部为买断式销售。针对公司下游行业的境外市场格局,基于提升客户开发效率、降低公司内部管理及客户维护成本的考虑,公司亦借助区域市场的经销客户在本土化经营方面的区位优势拓展海外市场。该合作模式为公司迅速开拓国际市场、树立品牌美誉度提供了便捷途径。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所处行业为稀土新材料行业中的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细分行业,公司以生产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为主。钕铁硼永磁材料号称“磁王”,是目前综合性能最优、产量最高、应用最为广泛的稀土永磁材料,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属于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关键功能材料、关键基础材料和关键战略材料。

稀土永磁上游主要为稀土开采、冶炼分离行业,作为稀土资源大国,我国具备完整的稀土产业链体系,冶炼分离技术处于全球领先地位。近年来,随着下游市场对稀土永磁产品需求的增长,我国稀土矿开采、冶炼分离指标呈现持续增长的态势。2022 年,工信部、自然资源部下达的稀土开采、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分别为 21 万吨、20.2 万吨,同比分别增长 25%、24.7%。

稀土永磁下游主要为清洁能源、节能环保和智能制造等高端应用领域,如汽车 EPS、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节能电机、工业机器人、风力发电、5G 和 3C 产品等领域。近年来,在国家“双碳”政策驱动下,新能源汽车、节能电机、风力发电等领域高速发展,带动了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需求的快速增长。

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生产的关键在于材料配方设计、生产设备改进、系统流程优化和工艺过程监控,对产品的质量、性能和一致性要求很高,因此产品制造工艺流程的开发与持续优化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2022 年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下游短期需求放缓,增长幅度不及预期。长期来看,随着国家“双碳”系列政策的持续出台以及人工智能的发展,高效节能、绿色低碳、数字智能是未来产业发展的必然趋势,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有望保持高速需求增长。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中国稀土行业协会理事单位、中国稀土行业协会磁性材料分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是国内领先的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制造商。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拥有全过程气氛控制、新型磁场取向成型、晶界扩散调控、绿色高效表面防护、钕铁硼速凝薄带制造等关键技术。公司正在建设“稀土永磁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国家级创新平台,拥有国内领先的永磁材料研发和检测的仪器设备,分析测试中心通过了 CNAS 认证,技术开发能力居行业前列。公司正在牵头承担“可再生稀土功能材料二次利用技术”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累计承担/参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家 863 计划、安徽省科技重大专项等国家级、省部级研发项目 30 余项;主导制定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各 1 项,参与制定国家标准 13 项、行业标准 2 项、团体标准 2 项。

市场方面,公司通过了德国采埃孚、德国舍弗勒、巨一科技、精进电动、双林股份等国内外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及零部件制造厂商的认证并批量供货,和中国中车、德国舍弗勒、德国西门子、美国百得、日本牧田、日本松下、日本 CIK、日本 SMC 等工业电机制造商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荣获双林汽车 2021 年度最佳质量奖、美国百得 2022 年最佳质量性能奖,具有国内领先的市场地位。

2022 年,公司通过“安徽省绿色工厂”认定,荣获“合肥市市长质量奖银奖”,荣获“安徽省民营企业制造业综合百强”。随着公司持续研发创新,产能规模稳步提升,综合实力不断增强,公司在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的行业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无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	2,826,071,241.65	2,218,440,841.37	27.39	1,458,312,60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78,967,785.79	1,049,037,626.87	12.39	913,277,639.18
营业收入	2,119,480,590.60	1,654,565,278.08	28.10	782,160,95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827,839.18	151,942,997.56	-1.39	52,201,51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965,429.49	128,578,978.81	-3.59	34,116,65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12,312.87	-129,376,425.82	不适用	34,493,001.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8	15.68	减少 2 个百分点	8.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6	1.90	-2.11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6	1.90	-2.11	0.7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97	5.83	减少 0.86 个百分点	4.35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73,936,964.27	595,642,606.62	485,771,067.79	564,129,96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314,256.99	60,856,587.50	27,878,384.18	8,778,61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9,843,750.78	58,303,367.16	25,099,681.18	-9,281,36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373,200.17	-21,822,326.68	-12,154,832.76	135,538,046.7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05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熊永飞	80,000	30,407,000	37.64	30,327,000		冻结	200,000	境内自然人
曹庆香		5,400,000	6.68	5,4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谭新博	40,000	4,040,000	5.00			无		境内自然人
安徽高新金通安益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04,356	3,999,859	4.9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春生	369,908	2,169,908	2.69			无		境内自然人
农晓飞	40,000	1,490,000	1.84			无		境内自然人
舒敏飞	1,331,158	1,331,158	1.65			无		境内自然人
陈静武	24,000	1,104,000	1.37			无		境内自然人
华泰证券资管-张钧-华泰尊享稳进 39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51,153	1,028,847	1.27			无		其他
刘素英	978,855	978,855	1.21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熊永飞、曹庆香系夫妻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1,948.06 万元,同比增长 28.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82.78 万元,同比下降 1.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96.54 万元,同比下降 3.59%。全年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毛坯产量 4130 吨,同比增长 4.44%;年末毛坯产能 8000 吨,同比增长 33.33%。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500 吨汽车电机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磁体建设项目”于 2022 年末建成投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稀土永磁材料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已开工建设,预计 2024 年建成使用;包头公司年产 5000 吨“高端制造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及器件项目”各栋单体厂房及辅助用房、配套设施工程已基本建设完成;宁国公司“年产 5000 吨高性能钕铁硼磁性材料项目”自 2022 年 3 月开工建设以来,现已完成部分厂房工程建设,预计 2023 年逐步建成投产。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3-011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地熊(包头)永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熊包头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大地熊(宁国)永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熊宁国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预计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担保类型为融资类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上述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9,000.00 万元。

● 本次担保由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大地熊宁国公司所有个人股东按持股比例给公司提供反担保。

● 本次担保需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3 年度公司子公司大地熊包头公司、大地熊宁国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贷款、中长期贷款、信用证额度、银行票据额度、贸易融资额度、保函等业务),并由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地熊(包头)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100%	60,000.00 万元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大地熊(宁国)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75%	40,000.00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大地熊包头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30 日

注册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稀土大街稀土应用产业园区 8-66 号

法定代表人:刘明辉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磁性材料生产、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居民日常生活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单位后勤管理服务;生产线管理服务;企业管理;热力生产和供应;货物进出口。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100%股份,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2,382.09
负债总额	43,365.45
净资产	19,016.64
营业收入	80,190.16
利润总额	4,977.23
净利润	4,672.29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大地熊宁国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2 年 10 月 23 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口产业园明心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王刚

注册资本:8,8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磁性器材(以环保审批为准)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的研发及技术咨询,创业投资,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电子产品销售,从事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75%股份,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9,203.78
负债总额	14,353.57
净资产	14,850.22
营业收入	34,253.60
利润总额	-277.56
净利润	150.79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担保事项的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尚需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审核确认,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有利于提高子公司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更好地满足其融资需求。大地熊包头公司、大地熊宁国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综合考虑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提高子公司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子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为其提供担保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发展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9,000 万元(不包含本次担保),上述担保全部为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3.83%,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10.26%。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3-008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218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28.07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6,140.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5,954.6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0,185.31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7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11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1)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5,251.80 万元;(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 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7,300.00 万元;(3)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480.00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5,790.86 万元。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金额为 238.2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1,490.86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2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在开户行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	1302362119100045423	864.04
兴业银行合肥分行望江东路支行	499050100100360183	23.6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	3401040160000905381	113.53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	2000042610256666000000089	489.63
合 计		1,490.8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5,636.84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了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置换。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认购日期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收益类型	是否归还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200.00	2021/11/26	2022/2/25	1.5%-3.0%-3.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已到期收回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4,300.00	2021/12/24	2022/3/27	1.5%-3.25%-3.45%	保本浮动收益型	已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200.00	2022/3/8	2022/4/8	1.5%-2.9%-3.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已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3/8	2022/6/8	1.5%-2.9%-3.12%	保本浮动收益型	已到期收回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4,300.00	2022/3/30	2022/4/30	1.5%-2.9%-3.1%	保本浮动收益型	已到期收回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4,300.00	2022/5/9	2022/7/31	1.5%-3.07%-3.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已到期收回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300.00	2022/11/10	2023/2/13	1.5%-2.73%-2.93%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22/11/14	2023/2/16	1.5%-2.83%-3.03%	保本浮动收益型	未到期

公司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与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签订协定存款合同,约定账号:2000042610256666000000089 内资金分为活期存款资金和协定存款资金两部分,其中活期存款资金部分为 10 万元,超过额度的资金按照协定存款利率 1.70%计息。合同期间为 2021 年 08 月 23 日至 2022 年 08 月 19 日止。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与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庐江支行签订协定存款合同,合同期间为 2022 年 8 月 19 日至 2023 年 8 月 18 日,其他条件未变。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协定存款为 4,796,290.44 元。

(五)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 4,48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变更实施地点

2022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稀土永磁材料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4 年末,实施地点变更为合肥市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周瑜大道以东、二军路以南地块(宗地编号:LJ20220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230Z0881 号),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大地熊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公告文件

(一)《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附表: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

附表: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0,185.3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31.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636.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500 吨汽车电机高性能烧结钕铁硼磁体建设项目	否	22,333.00	22,333.00	22,333.00	5,048.80	13,993.84	-8,339.16	62.66	2022-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稀土永磁材料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4,903.00	4,903.00	4,903.00	203	203	-4,700.00	4.14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8,000.00	0.00	8,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5,236.00	35,236.00	35,236.00	5,251.80	22,196.84	-13,039.1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440.00	13,440.00	13,440.00	4,480.00	13,44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否	1,509.31	1,509.31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4,949.31	14,949.31	13,440.00	4,480.00	13,440.00	0.00	—	—		—	—
合计	—	50,185.31	50,185.31	48,676.00	9,731.80	35,636.84	-13,039.1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变更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稀土永磁材料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4 年末,实施地点变更为合肥市庐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周瑜大道以东、二军路以南地块。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7 月 17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947.53 万元,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47.5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6 月 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